

屯門區議會
2014-2015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轄下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
第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4 年 3 月 10 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古漢強先生(召集人兼地委會主席)	屯門區議員
龍瑞卿女士(地委會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嚴天生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陳樹英女士	屯門區議員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李洪森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徐帆先生	屯門區議員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胡慧敏女士(秘書)	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 (區議會)三

列席者：

勞俊衡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古潔儀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葉慧明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陳詠儀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一
馮素珍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地區設施)二
陳鳳婷女士	屯門民政事務處活動統籌員/地區設施
梁錦威先生	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工程督察
黃瑩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七
黃樹恩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康樂事務經理
成麗金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黃舜賢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區)
林佩施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行政主任(策劃事務)二
陳美聯女士	屯門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吳家傑先生	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
梁康怡先生	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建築助理

缺席者：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通過會議記錄

2013 年 12 月 10 日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上述會議記錄已於 2013 年 12 月 10 日分發予各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成員傳閱。由於在指定時間內沒有收到任何修改建議，有關會議記錄已獲通過。

討論事項

(1)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職權範圍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4 年第 1 號)

2. 工作小組備悉上述職權範圍。

(2)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會議時間表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4 年第 2 號)

3. 工作小組通過秘書處擬訂的會議時間表。

(3) 跟進成立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轄下的督導小組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文件 2014 年第 2 號)

4. 工作小組討論是否需要設立上屆的「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成員的意見綜述如下：

- (i) 身兼上屆「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召集人的成員匯報表示，第一期行人通道上蓋工程寶田段已動工，而多寶及蔡章閣段預計可於 2014 年動工。待第一期工程完成後，才會展開第二期及第三期的工程；
- (ii) 綠化行人通道較建設有蓋行人通道可取。建設行人通道上蓋或會同時引致其他問題，如上蓋的清潔及保養和行人通道照明的費用及維修安排等；
- (iii) 如有擬議行人通道較適合進行綠化，可由「屯門綠化事宜工作小組」處理綠化行人通道的相關事宜；
- (iv) 此督導小組最初是由地委會委員要求成立；
- (v) 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第一期的工程計劃已大致落實，而寶田段的工程更已動工，故此可由當區議員及此工作小組監察工程的進展，暫時無需設立督導小組；
- (vi) 建議設立專項議程覆檢興建行人通道上蓋計劃所涵蓋的多條行人通道。由於部分提議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的議員並非此工作小組的成員，建議可考慮於下次委員會會議上匯報及討論；以及
- (vii) 關注覆檢興建行人通道上蓋計劃的具體安排，並指出如安排顧問公司進行勘探工作，可能會產生顧問費用。但若只憑肉眼視察有關地段，未必能確定興建行人通道上蓋或綠化是否可行。

5. 召集人回應表示，一直有外判清潔公司恆常清潔行人通道上蓋，故此行人通道上蓋的衛生問題不大。此外，由於行人通道附近的街燈足以作照明之用，故行人通道上蓋沒有需要設置照明設備。

6. 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助理專員勞俊衡先生補充，第一期興建行人通道上蓋工程選址的勘探工作已完成。如委員認為有此需要，民政處可聯同民政事務總署(下稱「總署」)提案申請為第二期興建行人通道上蓋工程的選址進行勘探，以便覆檢第二期計劃的可行性。

7. 經討論後，工作小組議決目前沒有需要成立「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督導小組」。召集人請民政處及總署就興建行人通道上蓋計劃中尚未動工的行人通道進行覆檢，並於下次「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會議中報告。如有需要，可邀請相關的議員列席會議。

民政處
總署

8. 另外，由於「美化第 27 區防波堤督導小組」跟進的有關工程已進入落實階段，工作小組同意目前沒有需要成立此督導小組。有關美化第 27 區防波堤的事宜，可直接向工作小組匯報。

9. 有成員建議以兩組系統控制防波堤項目內的照明系統，以便日後按需要調校。召集人請秘書處安排實地視察，以了解此安排是否可行。

秘書處

[會後補註：顧問公司於會議後，翻查工程合約及設計圖則得悉，原已計劃以兩組線路及時間制操控防波堤項目內的照明系統。故此，可按需要把防波堤項目內部分街燈關閉（見附件一）。此外，顧問公司計劃於 4 月底前舉行一次實地視察，向各位成員展示防波堤扶手欄杆的實體模型(見附件二)，與召集人商議後，同意合併兩個實地視察，並於完成安裝實體模型後舉行。]

(4) 屯門區地區小型工程匯報及工程進度報告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文件 2014 年第 3 號)

10. 成員省覽文件所列出的屯門區地區小型工程概覽表，並備悉有關財政狀況。成員討論各個地區小型工程項目進度如下：

(B) 預計於 2013-2014 財政年度完成/已排期開展的 23 項工程項目

	工程項目	預算造價	工程進度
1	於后海灣幹線(南段)橋底近青山公路及福	\$8,440,000 (\$716,760)	工程進行中。電力系統、照明工程、明渠及花圃圍邊已完成，現正進行地磚鋪砌、安裝儲物櫃及公園圍欄等工

	亨村路交界興建寵物公園 (DMW095)		作。 有成員查詢工程能否在本年 3 月底前完成。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下稱「顧問公司」)梁康怡先生表示，由於早前工人的工作進度未如理想，令工程有所延誤。承建商現已更換另一批工人跟進工程，並承諾加派人手，以追趕工程進度。此外，他指出，除了天雨對工程進度的影響外，他們亦正等待地政處批准臨時批地，以進行雨水渠及尾井接駁工程。他認為，若臨時批地順利批出，工程大致可於本年 3 月底前完成。 有成員建議可由民政處協助顧問公司向地政署提出臨時批地申請。 召集人建議署方考慮註明工程比原定計劃延誤了的時間，以反映實況。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園景美化工程 2013 (DMW148)	\$650,000	工程撥款申請已於 2013 年 2 月 5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已分階段安排進行工程。
3	康文署轄下康樂及休憩場地進行緊急及小額改善工程 2013 (DMW149)	\$500,000	工程撥款申請已於 2013 年 2 月 5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康文署已按需要開展個別小額工程。
4	在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第一期工程) (DMW073)	\$12,330,000 (\$473,000)	寶田段工程正在進行中，當中泳池入口前一段通道因現存地底水管關係須進行地基修訂。 多寶段的圖則已於 2013 年 10 月再向橋樑及有關建築物外觀諮詢委員會(下稱「橋諮會」)提交原則上獲通過。而蔡章閣段正準備結構圖則。 總署黃瑩女士回應成員查詢表示，早前已獲橋諮會通過行人通道上蓋(寶田段)的顏色為淺灰色，此顏色亦較容易打理。召集人補充表示，早前區

康文署
民政處
總署

			議會已通過統一屯門區行人通道上蓋的顏色及設計。 此外，當區議員收到市民意見，表示寶田段行人通道上蓋比一般的行人通道上蓋稍高，近屯門西北游泳池入口一段尤甚。市民擔心過高的上蓋能否發揮其功能。總署黃女士回應表示，寶田段行人通道上蓋的設計高度約為 3 米，承建商亦有按照此準則施工。惟施工期間，承辦商發現部分地面水平不一，屯門西北游泳池入口及寶田邨入口亦較其餘路段略低。為了統一行人通道上蓋頂部成一直線，並保持行人通道上蓋的整體美觀，部分行人通道上蓋的柱體會略為高於 3 米（如屯門西北游泳池入口附近及寶田邨的無障礙通道入口）。
5	於屯門設置節日大型擺設及燈飾 2013 (DMW162)	\$3,000,000	承辦商已完成擺設及燈飾工程，並已於 2014 年 2 月 23 日前將擺設及燈飾拆除。 青松觀已於 2014 年 1 月 19 日至 2 月 23 日舉行新春遊園活動。 召集人補充指出，「2014 年屯門區節日大型擺設及燈飾工程工作小組」會議將於本年 3 月 12 日舉行，屆時將會檢討 2013-2014 年度大型擺設及燈飾工程。
6	屯門徑涼亭重置工程 (DMW166)	\$278,720	施工中。
7	區內各個康樂及休憩場地進行照明系統改善工程 (DMW152)	\$956,260	工程撥款申請已於 2013 年 4 月 9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康文署已完成撥款申請，並開展相關工作。機電工程署已完成招標程序，投標價格為 \$956,260，較預算造價 \$1,946,260 減少 \$990,000。
8	井頭下村頌皇台設置信箱 (DMW155)	\$169,900	施工中。 有成員指出，於井頭下村頌皇台設置信箱的工程尚未展開，故此與文件所

			述的工程進度似乎有所出入，並指出文件供公眾參閱，資料應盡量準確。民政處工程組梁錦威先生回應表示，承辦商現正於內地建造信箱架，當信箱運抵香港時，他們會盡快安排安裝。 有成員建議如工程設計圖已獲通過，有關部門可盡早訂造所需配件，並同時制定施工安排及處理相關行政程序，以抓緊工程進度。 召集人請民政處梁先生嚴加監督承建商，並於會後向當區議員交代工程的最新進展。
9	在礦山村、寶塘下村及小坑村增設避雨亭 (DMW158)	\$164,000	施工中。
10	嘉儀路公園附近改善路面工程 (DMW159)	\$ 688,300	施工中。
11	美化第 27 區防波堤的設計及承建 (DMW093)	\$19,220,000 (\$408,800)	工程進行中，現正鋪設水管與電線。另承辦商現正準備有關物料樣板和圖則供顧問公司審批，亦將會於現場安裝扶手欄杆的實體模型供議員參考。
12	在屯門井頭中村設置蔭棚及座椅 (DMW156)	\$308,000	施工中。工程的投標價格為 \$380,000，較原本預算 \$200,000 增加 54%。
13	青磚圍港深西部公路橋底空地美化工程 (DMW153)	\$942,720	施工中。工程的投標價格為 \$942,720，較原本預算 \$600,000 增加 57%。
14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屯門海濱花園增設長者健身設施	\$140,000	工程撥款申請已於 2013 年 8 月 6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康文署已完成撥款申請，並會盡快開展相關工程。

民政處

	(DMW161)		
15	青山公路藍地近德成隆建造避雨亭 (DMW172)	\$20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6	屯門徑牌坊至屯門徑一段山路接駁工程 (DMW170)	\$1,50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7	大興體育館壁球室冷氣系統提升工程 (DMW165)	\$1,300,000	工程撥款申請已於 2013 年 10 月 8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18	屯門嘉儀路近桃花園旁空地改善工程 (DMW171)	\$85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9	改善及美化山景晨運徑工程 (DMW102)	\$3,800,000 (\$201,000)	工程設計及預算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 現正與地政總署磋商晨運徑入口的土地審批申請。
20	於虎地消防局側官地興建苗圃 (DMW030)	\$7,800,000 (\$395,194)	消防處已於 2013 年 10 月批准有關申請。康文署亦於 2013 年 10 月獲批地，現正就批地條文的要求向渠務處就渠務保護範圍內進行工程申請批准，並準備招標文件。顧問公司現正改動通道及排水設計。 康文署黃樹恩先生表示，有委員建議容許公眾人士在苗圃開放時間使用其洗手間設施，經與顧問公司研究後，苗圃的設計圖則將稍作改動，以配合日後開放洗手間設施的安排。 有成員關注，由於需向渠務處申請批准進行渠務相關的工程，因此預計本年底前才能正式開始興建苗圃。她認為這些工程延誤並不理想，指出各部門應加強溝通及協商。召集人請署方備悉成員的意見。

21	河傍街興建休憩地帶 (DMW105)	\$8,100,000 (\$379,060)	工程設計及預算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現正進行深化設計工作。康文署正與屯門地政處跟進批地事宜，顧問公司將會在批地許可後準備招標文件。
22	在鍾屋村鄉村擴展區內休憩區加設兒童遊樂場設施及長者設施 (DMW103)	\$4,250,000 (\$198,172)	工程設計及預算已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獲得通過，現正進行深化設計工作。康文署正與屯門地政處跟進批地事宜，顧問公司將會在批地許可後準備招標文件。 有成員表示，此項工程的複雜性較低，只需平整地台及更換硬件設施，希望署方能盡快開展工程。康文署林佩施女士補充指出，有關地段不屬於康文署的管轄範圍，故此署方需與地政處跟進批地事宜。康文署黃先生回應表示，署方將於會後與地政處跟進地權事宜，並與顧問公司研究盡快開展工程。 召集人請康文署黃先生於下一次「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會議上匯報工程進展情況。
23	在屯門河東岸設休憩處 (DMW092)	\$4,250,000 (\$132,500)	因工程受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單車徑計劃影響，地委會於 2013 年 10 月 25 日舉行座談會，土木工程拓展署、民政總署、康文署、運輸署及顧問公司代表均有出席會議。出席座談會的委員於會上達成三項共識：(1)土木工程署應取消興建第 16 區單車徑；(2)民政總署及顧問公司須因應取消上述單車徑而重新檢視休憩處的設計及預算開支，並在 2013 年 12 月 3 日舉行的地委會報告，以及(3)由於取消上述單車徑，康文署無須改動屯門公園的單車徑以避免逆線接駁的問題。修訂設計後的工程位置涉及天橋底的地權問題，需進一步釐清。總署及主導部門(康文署)就此已作出商議，會待相關部門(包括地政署及路政署)釐

康文署

			清地權問題後，呈交設計予委員會參閱。 有成員查詢由於工程的設計已稍作修訂，預算造價是否會相應調整。總署黃女士回應表示，此項工程的預算造價約為425萬，並會盡量控制開支在原來造價之內。待主導部門與相關部門釐清天橋底的地權問題，而顧門公司得到地界範圍的資料後，或會按需要調整預算造價。 召集人請主導部門與總署黃女士於下次工作小組會議上匯報工程進度。
--	--	--	---

康文署
總署

(C) 其他正在跟進的 13 項工程項目

	工程項目	預算造價	討論結果/工程進度
1	設置屯門古今文物徑展示板 (DMW134)	\$600,000	正在籌備階段。
2	在屯門區興建行人通道上蓋 (# 第二期工程) (DMW073)	待定	工程在計劃及研究中。
3	在元朗公路旁至福亨村段一幅面積頗大的土地興建休憩場地 (DMW074)	待定	顧問公司聯同民政處及主導議員於 2009 年 5 月 27 日實地視察。 顧問公司於 2009 年 8 月 11 日的地委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最新設計，地委會通過交工作小組跟進。 顧問公司於 2009 年 9 月 7 日的工作小組會議上簡介最新設計方案。工作小組請民政處、康文署、主導議員及顧問公司研究有關工程。 民政處、康文署、主導議員及顧問公司於 2009 年 9 月 16 日會議上，同意在該段橋底地方興建寵物公園為一個優先建設項目，並由顧問公司跟進就興建寵物公園而提交更新的設計方案。由於工程項目內的寵物公園完成

			後將由康文署負責管理，署方建議另立工程項目為(DMW095)以跟進寵物公園工程計劃。 有成員查詢落實此項工程的具體安排，並建議可否進一步優化該幅土地。召集人請民政處、康文署及主導議員加強溝通，以配合地區發展需要加快推動工程。
4	將青山公路小欖段樂怡街路邊改為休憩用地 (DMW090)	待定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有成員表示，此項工程涉及的土地面積較細，而且為官地。工程應較為簡單，他建議康文署可盡快跟進此項目。 總署黃女士回應表示，此項工程暫時還未轉交顧問公司跟進，日後或會由新中標公司負責此項工程。此外，待確認此項工程的主導部門後，可安排顧問公司草擬設計圖及預算造價，以供成員考慮。 康文署黃先生回應表示，署方需了解此官地的性質後才可確認此休憩用地是否適合交由署方管理。他會於下次工作小組會議上報告。
5	在震寰路近卓爾居對面的小巴及的士上落站增設避雨上蓋設施 (DMW078)	\$550,000 (\$49,134)	顧問公司已向委員會交代可行性研究結果和初步設計。 由於提出的位置地底鋪設了眾多地下設施，故不適宜興建避雨上蓋。文件提交人同意顧問公司的建議，取消此項目。
6	美化屯門河欄杆及一帶設施	待定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7	深港西部通道橋底興建兒童遊樂設施	待定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有成員關注此項工程至今尚未有確實的時間表，他建議民政處考慮盡早擬訂時間表，供成員及市民參考。
8	改善蒙恩小學及景峰商場附近設施	待定	需要與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有成員表示，有不少家長及工人坐在路旁等待接子女放學，甚為不雅。故此，她建議處方可預早進行工程的前

康文署
民政處

康文署

			期準備工作。 召集人請民政處工程組備悉成員的意見。
9	美化位於屯門公路屯門區議會標誌	待定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0	重建屯門徑康樂涼亭 (DMW169)	\$80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1	掃管笏村大嶺區建造行車通道 (DMW173)	\$2,00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2	屯門區設置公共信箱架 (DMW174)	\$10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3	寶塘下村近明煌花園旁重修行人路面 (DMW175)	\$100,000	民政處已聯同文件提交人實地視察。

11. 召集人請有關部門考慮成員就其他正在跟進的 4 項工程(C3、C4、C7 民政處及 C8)所提出的關注，以及就其他正在跟進的 13 項工程擬定預計工程進 總署度，並於下次工作小組會議上報告。

12. 有成員提倡加強區議會與部門之間的溝通，並就相關部門的工作量、人手安排及資源分配等作坦誠交流，讓議員能掌握更多資訊，就推行地區小型工程作客觀分析，從而提供中肯的意見。

13. 助理專員勞先生回應指出，處方不時有留意地區小型工程的進度。例如在上一次委員會會議便因應地區資源及民政處工程組的承擔能力，接受新增地區小型工程項目建議。由於顧問公司現正跟進數項較複雜及規模較大的亮點工程，如「於虎地消防局側空地興建苗圃」及「美化第 27 區防波堤的設計及承建」，相信待顧問公司完成規模較大的亮點工程項目後，會有較大空間處理其餘工程項目。

(5) 跟進在屯門文娛廣場加建永久天幕事宜

14. 康文署黃先生表示，就地委會於去年第十三次會議的相關討論，署方已與建築署作初步的可行性研究，建築署的意見綜述如下：

<u>選址</u>		<u>建築署的意見</u>
選址一	屯門大會堂對出空地	擬建天幕的位置，位於屯門大會堂及屯門文娛廣場兩座建築結構之間，會影響日後天幕的穩定性，故此，不建議於該處加建永久性天幕；
選址二	噴水池側位置	如擬加建永久性天幕的規模為 16 米長、13 米闊及 5 米高，原則上可進一步加以研究。預算造價約為 400 萬；以及
選址三	近屯門法院大樓的小舞台	如擬加建永久性天幕的規模為 10 米長、10 米闊及 5 米高，原則上可進一步加以研究。預算造價約為 300 萬

15. 成員就康文署的報告提出意見及查詢，內容綜述如下：

- (i) 文娛廣場的正下方是巴士站，廣場的結構是否足以承托天幕；
- (ii) 於噴水池側位置加建永久天幕，會否導致噴水池滲水；
- (iii) 查詢如於噴水池側位置加建永久天幕，是否需要把噴水池拆卸；
- (iv) 希望建築署可提交文娛廣場承重方面的資料，文娛廣場平台地基的承受力或足以加建永久天幕，但亦有機會於加建後，平台地基的承受力會不足而影響舉行大型活動；
- (v) 希望康文署交代加建永久天幕後的可用空間大小；以及
- (vi) 建議如保留噴水池，署方可調校噴水池的噴灑系統，讓噴灑範圍覆蓋噴水池上的海豚擺設，以增加整體美感。

16. 召集人總結表示，此工程建議宜先交下次委員會會議討論，以廣泛諮詢委員的意見。他請康文署及秘書處邀請建築署代表出席下次地委會會議，以闡述有關可行性研究，並提供承重方面的資料。

康文署
秘書處

(6)跟進延續輕鐵路軌旁野草地的平整工作

17. 地政處陳美聯女士表示，市中心輕鐵站及湖山路輕鐵站路軌行人路旁的野草地，以及屯門法院大樓附近，屯門鄉事會路與輕鐵站路軌間的空地為政府土地，不屬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的範圍。

18. 召集人續向地政處陳女士查詢，屯門法院大樓附近，屯門鄉事會路與輕鐵站路軌間空地的下方是否設有渠務設施；若然，可在該處擺放花盤進行美化；否則，可在該處種植灌木。他請地政處陳女士作進一步跟進，並向「屯門綠化事宜工作小組」報告。地政處

19. 此外，召集人請秘書處安排文件提交人、地政處代表及港鐵代表到市中心輕鐵站及湖山路輕鐵站路軌行人路旁的野草地實地視察，以斷定合適的美化方式。地政處應負責美化及平整政府土地，如有關土地屬港鐵的範圍，則由港鐵進行美化及平整工程。秘書處

[會後補註：實地視察已於 2014 年 4 月 4 日舉行。]

其他事項

20. 既無其他事項，召集人宣布會議在下午 12 時 05 分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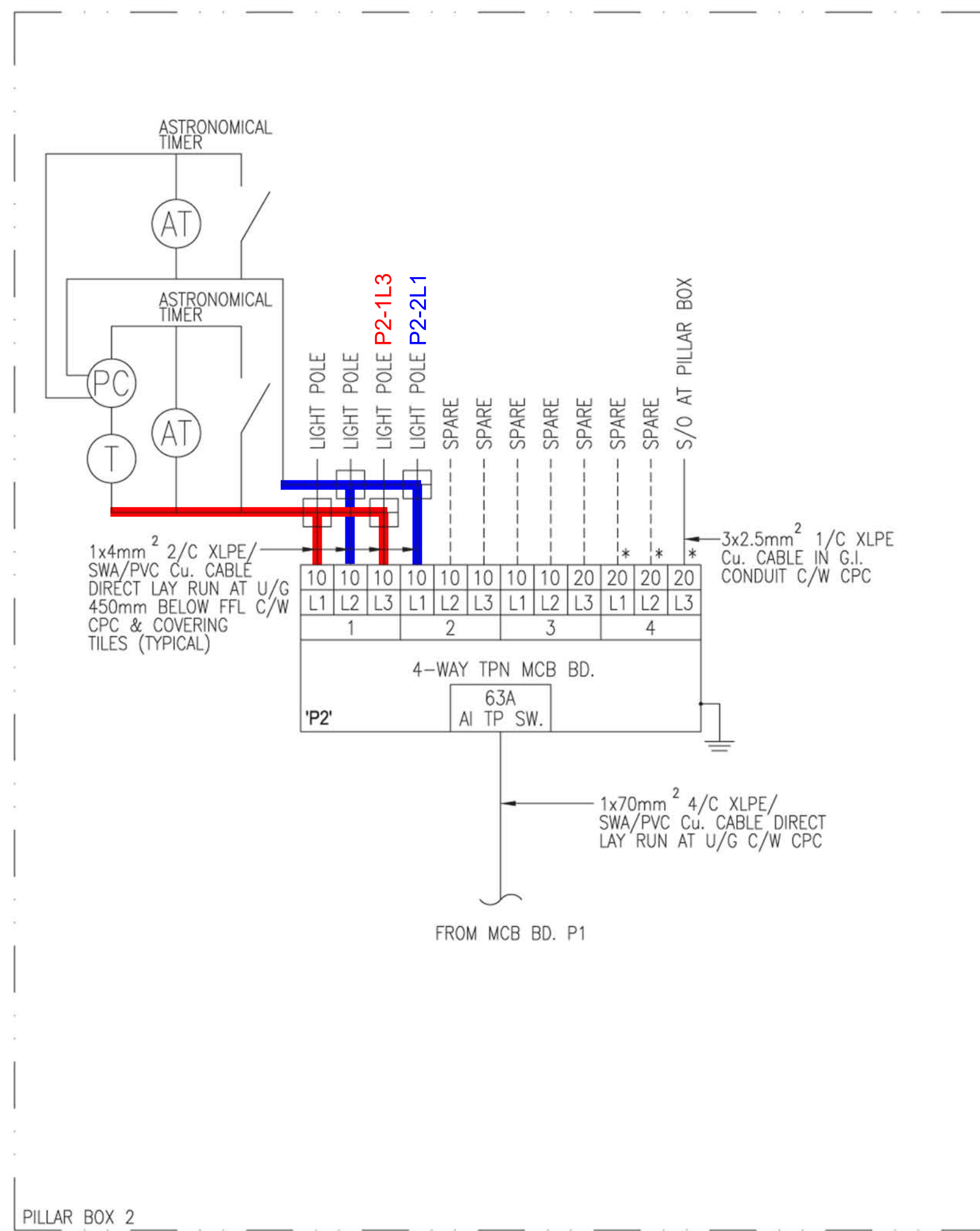
下次會議日期

21. 下次會議定於本年 5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正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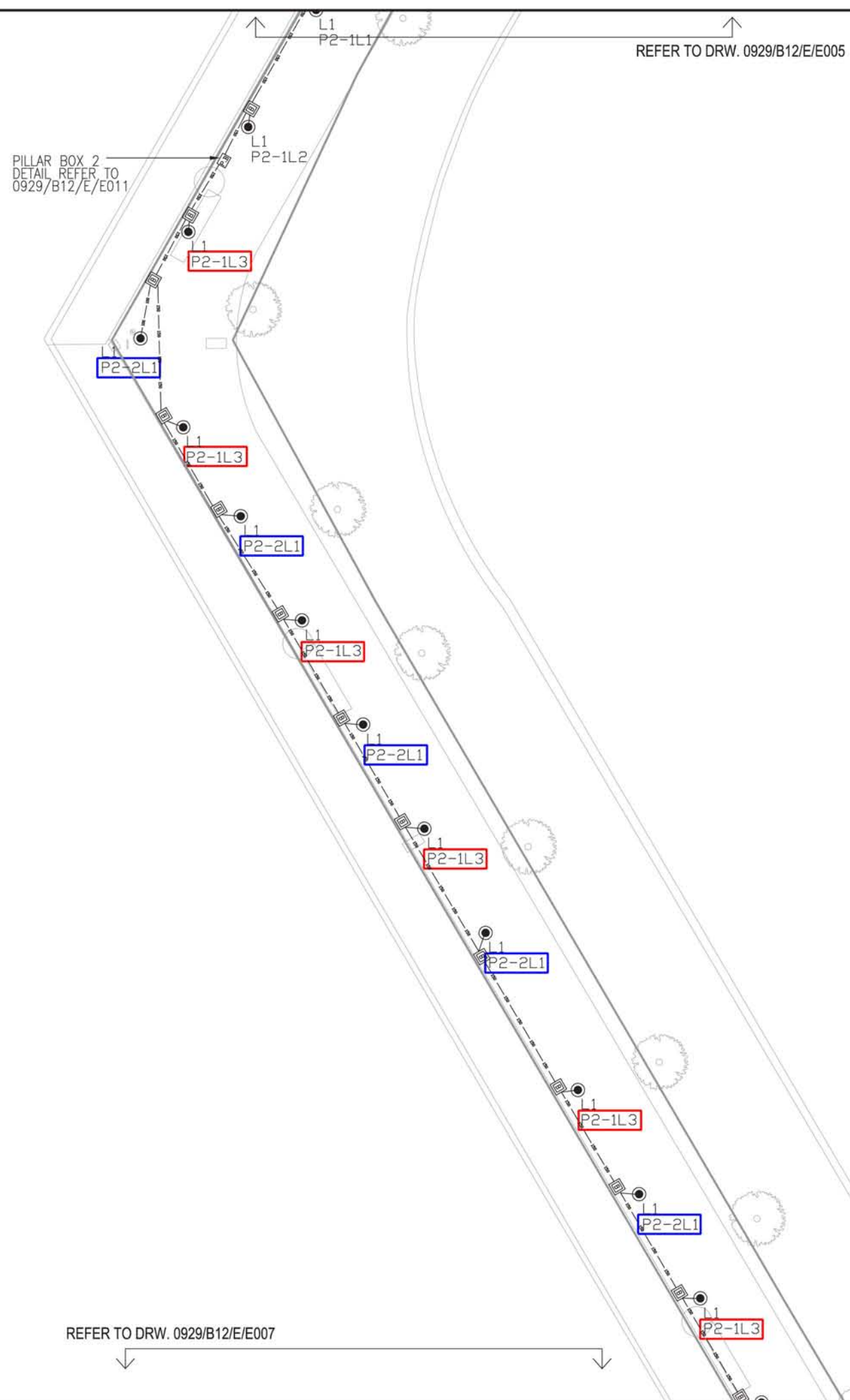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4 年 3 月 17 日

檔號：HAD TMDC/13/35/DFMC/2



ELECTRICAL SCHEMATIC WIRING DIAGRAM



NOTES

1. This drawing and design are copyright and no portion may be reproduced without the written permission of the Architect.
2. Use written dimensions or grid lines in preference to scaled dimensions. Measurements to existing work are to be checked on site.
3. This drawing is to be read in conjunction with the Architect's Specification and Conditions of Contract.
4. Prints not showing the last revision are to be cancelled. approved spaces below and after the last revision above are
5. Prints without an authorized signature in the checked and NOT valid for use outside SRL.

REV.	DATE	DESCRIPTION	INITIAL
------	------	-------------	---------

EMPLOYER:

Home Affairs Department

ARCHITECT:



Spence Robinson Ltd
Architects · Project Managers · Interior Designers
馬海 (建築顧問) 有限公司

QUANTITY SURVEYOR:



C. S. Toh & Sons & Associates Ltd
Quantity Surveyors & Contract Management Consultants
杜志成父子有限公司

STRUCTURAL ENGINEER:



Consulting Engineers Limited
黃鄭顧問工程師有限公司

BUILDING SERVICES ENGINEER



Thomas Anderson & Partners (HK) Ltd.

	NAME	SIGNED	DATE
DESIGNED	JN		
DRAWN	KSL		
CHECKED	WT		
APPROVED	WT		

CONTRACT NO.
TM-DMW093

PROJECT NO.
2459 (TM) (27)

PROJECT TITLE:
BEAUTIFICATION TO THE EXISTING
BREAKWATER IN CASTLE PEAK BAY -
TUEN MUN

DRAWING TITLE:

LIGHTING LAYOUT PLAN (VI)

DRAWING NO.
0929/B12/E/E006

SCALE
A3 1:500

REVISION
-

DATE
13-12-2010



TUEN MUN
DISTRICT COUNCIL



LEISURE AND CUL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H.A.D. WORKS

Railing mock-up on site
by the end of April

